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维集团”）持有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维股份”或“公司”）股份数量为 265,951,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91%，维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247,525,199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93.0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80%。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接到股东维维集团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于近日先后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质

1. 股份被解质情况

2020 年 11 月 19 日，维维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45,000,000 股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鉴于上述质押期限将至，维维集团将其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的 45,000,000 股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质

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3 日,相关质押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
此次解除质押的 45,000,0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9%。

股东名称	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45,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9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9%
解质时间	2021 年 9 月 13 日
持股数量(股)	265,951,506
持股比例	15.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02,525,1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1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11%

上述解质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详见下文。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维维集团因经营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45,000,000 股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相关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22,500,000	否	否	2021年9月13日	2021年11月10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	8.46%	1.35%	自身生产经营
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22,500,000	否	否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11月10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南支行	8.46%	1.35%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45,000,000	--	--	--	--	--	16.92%	2.69%	--

2.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	本次质押前	本次质押后	占其所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名称	(股)	例	累计质押数量 (股)	累计质押数量 (股)	持股份比例	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5,951,506	15.91%	202,525,199	247,525,199	93.07%	14.80%	0	0	0	0
合计	265,951,506	15.91%	202,525,199	247,525,199	93.07%	14.80%	0	0	0	0

3. 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维维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维维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六日